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55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国贸”），柏中（徐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污水处理”）。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钢国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44,000万元的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中环境”）为其全资子公司徐州污水处理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1,000万元的担保。公司2024年已实际为南钢国贸提供的新增担保余额为79,066万元，为南钢国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29,223万元（含存续）。公司2024年已实际为徐州污水处理提供的新增担保余额为0万元，为徐州污水处理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含存续）。前述担保余额均不含本次担保。

●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4年2月20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4年度为南钢国贸新增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额度，为徐州污水处理新增不超过21,000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额度。内容详见2024年1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7）。

2024年7月18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南钢国贸与进出口银行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债权额本外币折合14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同日，柏中环境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署《保证担保合同》，为江苏银行依据主合同形成的全部债权即21,000万元本金及其对应利息、费用等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2024年对南钢国贸提供的新增担保余额为223,066万元，可用新增担保额度为276,934万元；对徐州污水处理提供的新增担保余额为21,000万元，可用新增担保额度为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一新

公司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1号南京中心大厦48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2497027292

成立时间：1998年4月15日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机械设备、零部件、仪器仪表、金属材料、焦化副产品、冶金炉料、耐火材料、建筑材料（不含油漆）、冶金机电设备及材料、零部件销售；煤炭批发与零售；技术服务；废旧物资回收、利用；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无船承运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南钢国贸资产总额为932,777万元，负债总额为677,127万元，净资产为255,650万元；2023年度，南钢国贸实现营业收入2,379,223万元，实现净利润15,712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南钢国贸资产总额为1,450,287万元，负债总额为

1,191,978万元，净资产258,309万元；2024年1-3月，南钢国贸实现营业收入564,906万元，实现净利润2,658万元。（未经审计）

南钢国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名称：柏中（徐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涂晓光

公司注册资本：5,255.11万元

注册地址：徐州市铜山区珠江东路1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0MAC2QNUG7A

成立时间：2022年10月26日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监测；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徐州污水处理资产总额为23,110万元，负债总额为18,505万元，净资产为4,605万元；2023年度，徐州污水处理实现营业收入644万元，实现净利润-133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徐州污水处理资产总额为24,142万元，负债总额为18,836万元，净资产5,306万元；2024年1-3月，徐州污水处理实现营业收入822万元，实现净利润55万元。（未经审计）

徐州污水处理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柏中环境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南钢国贸

银行：进出口银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本外币折合：144,000万元

最高债权确定期间：2024年7月18日-2026年3月18日

保证期间：本合同担保的每笔“主合同”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自每笔“主合同”项下的“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 徐州污水处理

银行：江苏银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21,000万元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总额为96.34亿元，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总额为82.5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30%、31.08%。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67.59亿元（含存续）。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九日